

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转考指南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52/2021_2022__E9_AB_98_E7_AD_89_E6_95_99_E8_c67_152194.htm 全国自考委员会决定，凡全国自考委停止办理毕业证的专业，如尚未毕业的在籍考生，可转入相近专业或其他专业继续参加考试。考生转专业后，按所报新专业重新办理准考证，原准考证作废，但此证与单科成绩合格证一样，应妥善保存以备毕业时查用。原专业已考试合格课程与新报专业课程名称相同、学分相同(或高于)的，可不再重复考试。参加自学考试可以改报专业，但由各地自考办按照学以致用用的原则，从严掌握。考生因工作岗位变动、专业不对口等原因确需改报(转)专业，申请者应持准考证和课程合格证书，在报名前向所在地市自学考试办公室提出申请，经地市自学考试办公室签署意见，报省自学考试办公室审批后，方可改报专业。跨省转考者，在转入省无原报考专业的，经转入省考办同意后，可改报相近专业参加考试。经全国考委批准停考的专业，在籍考生可改报相近或其它专业。经批准予以改报专业的考生，原准考证注销作废，换发新证。考生原已合格的课程，如与新报专业课程名称相同、要求一致的，可以免考。各个省市转考的方法又各不相同，www.100test.com/zikao 自考搜集了各个省市的转考政策，供自考生参考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